

三-1 辦理親職教育活動或親師座談

1.112/09/21 班親會

南投縣立大成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班親會實施計畫

一、宗旨：

- (一) 建立親職教育共識，幫助家長自我成長。
- (二) 加強學校與家庭的聯繫，培養親師合作默契。
- (三) 策畫班級活動，以便有效進行各項教學支援及親子活動。
- (四) 充分運用社會資源，提供家長貢獻專長之機會。

二、實施原則：

- (一) 每學年第一次班親會活動時間由學校規劃安排，原則上在開學後二週內舉行，第二次以後則各班自訂時間。
- (二) 為便於家長參與班親會，召開之時間以非上班、上課之時間為原則。

三、實施日期：112 年 9 月 21 日

四、實施地點：大成國中。

五、活動流程：

六、實施程序：

日期：112 年 9 月 21 日（星期四）		時間：晚上 6：00 起至 9：00 止			
地點：本校活動中心及各班教室		對象：本校學生家長			
時間	活動內容	活動地點	主持人	列席人員	備註
17：00-18：00	預備場地	活動中心 各班教室	輔導處	各處室及導師	
18：00-18：10	家長報到	活動中心	輔導處		
18：10-18：30	校長致詞 家長會長致詞	活動中心	輔導處	各處室行政人員 各班導師	
18：30-19：30	親職講座	活動中心	輔導處		家長於班級簽到
19：30-21：00	班級親師會	各班教室	各班導師	任課教師	
當天活動時間請導師於晚上 8：30 以前結束。					

(一) 每學期第一次班親會之召開：

1. 選出召集人及會員分組分工(文書組、活動組、財務組、記錄組、聯絡組)。
2. 每位家長為班親會當然會員，建立通訊錄。
3. 教師擬定學期計畫表〈需家長參與事項〉並公佈之。

(二) 每學期第二次以後的班親會，均由各班班級導師與召集人協商後，依需要自由召開。

(三) 班親會之召開，須事先填妥親師會會簽單，列明時間、地點後，由級任老師簽名，交輔導處會有關處室，並經校長核可後，再發開會通知單予家長。

(四) 若需用到班級教室或學校場所請盡量利用週六及週日早上時間舉行。若因會議需要借用學校場地，須事先申請，若有衝突，以申請時間之先後或協調方式處理之。

(五) 班親會之活動，如為學生參與之活動，其活動地點、時間及各項收費，均須依教育局有關規定辦理。

七、導師及校方列席人員之任務：

(一) 每學期定時之班親會除做親師溝通外，並請班級導師傳達校方各處室欲轉知之事項，必要時得邀請行政人員列席。

(二) 班級親師會中，家長對學校之各項措施如有不明白之處，出席導師或列席之學校人員必須詳予說明。

(三) 會議討論事項若與學校行政或現行教育法規相違背時，校方出席人員必須建請家長以建議方式提出，不宜做成決議強求學校遵行。

(四) 會議結束後，請召集人於三天內將會議紀錄交由班級導師轉交輔導處，以便於答覆各班家長之建議事項。

(五) 班親會或家長個人擬定之問卷或通知單，欲由學生帶回者，導師須詳閱並經由校方同意始可散發，如發現有不妥情事，請知會有關處室或商請擬定者修正之，以避免誤解或困擾之情事發生。

八、全程參加班親會之家長（需於班級簽到及活動中心簽到），其子女予嘉獎一次以資鼓勵。

九、班級親師設置要點另訂定之，本規定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補充修正之。

十、經費：行政部分由學校相關經費支出，班級部分由家長會編列預算支應。

十一、本計畫呈 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

南投縣大成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班親會成果相片 112.09.21



校長致辭



校長致辭



家長參加班親會



家長參加班親會



班級教室進行親師座談



班級教室進行親師座談

日期	時間	地點
----	----	----

2.112/09/21 教育優先區親職講座

南投縣埔里鎮大成國中
 112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
 補助項目一、推展親職教育活動

壹、學校基本資料

縣/市	南投縣		
鄉/鎮/區	埔里鎮		
學校名稱	(8842001)大成國中		
學校類型	普通學校		
分校/分班	無		
班級數 (統計111學年度資料)	18班	學生數 (統計111學年度資料)	418人
承辦人姓名	邱進輝訓育組長	聯絡電話	049-2415550
承辦人信箱	109219359@gmail.com		

貳、申請項目

親職教育活動

申請辦理親職教育活動 2 場次，預計參與親職教育活動家長共 200 人次。

參、現況/問題分析及計畫目標

- 一、让家长瞭解孩子的心理特質，吸收新的教育方法，並正確引導孩子適應現代社會，趨向豐富美好人生。
- 二、打開父母与孩子、學生之間的溝通管道，增進彼此的了解。

肆、辦理/執行方式

(一) 第一場親職教育講座活動簡章表

日期	時間	講座內容	主持 (講)人	備註
----	----	------	------------	----

112.9.21	06:00-06:10	報到	輔導主任	
	06:10-06:30	家庭教育輔導團到校宣講	家庭教育輔導團	家庭教育中心安排
	06:30-07:30	親職教育專題演講：親職溝通的方法協助父母了解與孩子使用3c產品溝通的模式與效能	蘇琮祺心理師 (暫定)	※國立嘉義大學輔導與諮商研究所 ※四季心心理諮商所所長 ※親職教育講座講師

(二) 第二場親職教育講座活動程序表

日期	時間	課程內容	主持(講)人	備註
113.3.7	06:20-06:30	報到	輔導主任	
	06:30-07:30	親職教育專題演講：親職親子陪伴與溝通的方式 以積木與遊戲協助親子的溝通	林鹿園心理師 (暫定)	※清華大學輔導與諮商研究所 ※彰化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心理師 ※親職教育講座講師

伍、預期效益

- 一、加強親師活動，調和親子關係，豐富學生家長生活內涵。
- 二、提升社區家長生活品質，進而達到家庭、學校、社區三合一教育功效。

陸、經費申請表(單位：元)

項次	科目	類別	項目	單位	單價	數量	金額	說明
1	經常門	講師鐘點費	外聘講師	時	2,000	2	4,000	
2	經常門	講師交通費	講師交通費	次	1,500	2	3,000	
3	經常門	場地佈置費	場地佈置費	場	1,000	2	2,000	
4	經常門	印刷費	印刷費	人	20	200	4,000	
5	經常門	雜支	雜支	式	780	1	780	6%
合計	經常門 〔親職教育〕13,780元；〔個案家輔〕0元						13,780	

112年4月6日16時35分，列印自「教育部補助學校教育經費統合網站」。

SCA

承辦單位：

主(會)計：

校長：

嘉義縣江美區

會計室邱巧雲

王仁穩

南投縣大成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親職講座成果相片 112.09.21



輔導主任致辭並介紹講師



講師分享



講師分享



講師分享



講師分享



校長致贈感謝狀

南投縣立大成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班親會實施計畫

二、宗旨：

- (一) 建立親職教育共識，幫助家長自我成長。
- (二) 加強學校與家庭的聯繫，培養親師合作默契。
- (三) 策畫班級活動，以便有效進行各項教學支援及親子活動。
- (四) 充分運用社會資源，提供家長貢獻專長之機會。

二、實施原則：

- (一) 每學年第一次班親會活動時間由學校規劃安排，原則上在開學後二週內舉行，第二次以後則各班自訂時間。
- (二) 為便於家長參與班親會，召開之時間以非上班、上課之時間為原則。

三、實施日期：113 年 3 月 21 日

四、實施地點：大成國中。

五、活動流程：

六、實施程序：

日期：112 年 3 月 21 日（星期四）		時間：晚上 6：30 起至 8：30 止			
地點：本校活動中心及各班教室		對象：本校學生家長			
時間	活動內容	活動地點	主持人	列席人員	備註
17：00-18：00	預備場地	活動中心 各班教室	輔導處	各處室及導師	
18：00-18：10	家長報到	活動中心	輔導處		
18：10-18：30	校長致詞 家長會長致詞	活動中心	輔導處	各處室行政人員 各班導師	
18：30-19：30	親職講座	活動中心	輔導處		家長於班級簽到
19：30-21：00	班級親師會	各班教室	各班導師	任課教師	
當天活動時間請導師於晚上 8:30 以前結束。					

(一) 每學期第一次班親會之召開：

1. 選出召集人及會員分組分工(文書組、活動組、財務組、記錄組、聯絡組)。
2. 每位家長為班親會當然會員，建立通訊錄。
3. 教師擬定學期計畫表〈需家長參與事項〉並公佈之。

(六) 每學期第二次以後的班親會，均由各班班級導師與召集人協商後，依需要自由召開。

(七) 班親會之召開，須事先填妥親師會會簽單，列明時間、地點後，由級任老師簽名，交輔導處會有關處室，並經校長核可後，再發開會通知單予家長。

(八) 若需用到班級教室或學校場所請盡量利用週六及週日早上時間舉行。若因會議需要借用學校場地，須事先申請，若有衝突，以申請時間之先後或協調方式處理之。

(五) 班親會之活動，如為學生參與之活動，其活動地點、時間及各項收費，均須依教育局有關規定辦理。

七、導師及校方列席人員之任務：

(六) 每學期定時之班親會除做親師溝通外，並請班級導師傳達校方各處室欲轉知之事項，必要時得邀請行政人員列席。

(七) 班級親師會中，家長對學校之各項措施如有不明白之處，出席導師或列席之學校人員必須詳予說明。

(八) 會議討論事項若與學校行政或現行教育法規相違背時，校方出席人員必須建請家長以建議方式提出，不宜做成決議強求學校遵行。

(九) 會議結束後，請召集人於三天內將會議紀錄交由班級導師轉交輔導處，以便於答覆各班家長之建議事項。

(十) 班親會或家長個人擬定之問卷或通知單，欲由學生帶回者，導師須詳閱並經由校方同意始可散發，如發現有不妥情事，請知會有關處室或商請擬定者修正之，以避免誤解或困擾之情事發生。

八、全程參加班親會之家長（需於班級簽到及活動中心簽到），其子女予嘉獎一次以資鼓勵。

九、班級親師設置要點另訂定之，本規定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補充修正之。

十、經費：行政部分由學校相關經費支出，班級部分由家長會編列預算支應。

十一、本計畫呈 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

南投縣大成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班親會成果相片 113.03.21



校長致辭



副家長會長致辭



家長參加班親會



家長參加班親會



班級教室進行親師座談



班級教室進行親師座談

南投縣埔里鎮大成國中
112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
補助項目一、推展親職教育活動

壹、學校基本資料

縣/市	南投縣		
鄉/鎮/區	埔里鎮		
學校名稱	(8842001)大成國中		
學校類型	普通學校		
分校/分班	無		
班級數 (統計或111學年度資料)	18班	學生數 (統計或111學年度資料)	418人
承辦人姓名	邱進輝訓育組長	聯絡電話	049-2413350
承辦人信箱	109219030@gmail.com		

貳、申請項目

親職教育活動

申請辦理親職教育活動 2 場次，預計參與親職教育活動家長共 200 人次。

參、現況/問題分析或計畫目標

- 一、让家长瞭解孩子的心理特質，吸收新的教育方法，並正確引導孩子適應現代社會，趨向豐富美好人生。
- 二、打開父母与孩子、師、學生之間的溝通管道，增進彼此的了解。

肆、辦理/執行方式

〔一〕第一場親職教育講座活動簡章表

日期	時間	課程內容	主持 (講)人	備註
----	----	------	------------	----

112. 9. 21	06:00-06:10	報到	輔導主任	
	06:10-06:30	家庭教育輔導團到校宣講	家庭教育輔導團	家庭教育中心安排
	06:30-07:30	親職教育專題演講：親職溝通的方法協助父母了解與孩子使用3c產品溝通的模式與效能	蘇琮祺心理師 (暫定)	※國立嘉義大學輔導與諮商研究所 ※四季心心理諮商所所長 ※親職教育講座講師

(二) 第二場親職教育講座活動程序表

日期	時間	課程內容	主持(講)人	備註
113. 3. 7	06:20-06:30	報到	輔導主任	
	06:30-07:30	親職教育專題演講：親職親子陪伴與溝通的方式 以積木與遊戲協助親子的溝通	林胤國心理師 (暫定)	※清華大學輔導與諮商研究所 ※彰化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心理師 ※親職教育講座講師

伍、預期效益

- 一、加強親師活動，調和親子關係，豐富學生家長生活內涵。
- 二、提升社區家長生活品質，進而達到家庭、學校、社區三合一教育功效。

陸、經費申請表(單位：元)

項次	科目	類別	項目	單位	單價	數量	金額	說明
1	經常門	講師鐘點費	外聘講師	時	2,000	2	4,000	
2	經常門	講師交通費	講師交通費	次	1,500	2	3,000	
3	經常門	場地佈置費	場地佈置費	場	1,000	2	2,000	
4	經常門	印刷費	印刷費	人	20	200	4,000	
5	經常門	雜支	雜支	式	780	1	780	6%
合計	經常門 (親職教育) 13,780元；(個案家輔) 0元						13,780	

112年4月6日16時35分，列印自「教育部補助學校教育經費統合網站」。



承辦單位：

主(會)計：

校長：



南投縣大成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親職講座成果相片 113.03.21



校長致辭並介紹講師



講師分享



講師分享



講師分享



家長分享



輔導主任致贈感謝狀